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江岸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2. 教育、引导广大妇女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提高综合素质，促进全面发展。
3. 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规划的制定，推动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实施，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4. 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支持妇女儿童事业，关心和援助妇女儿童弱势群体，为妇女儿童办实事。
5. 加强与社会各界妇女的联系，开展妇女统战工作。发展同全国各地、港澳台地区妇女组织以及世界各国妇女的交往，增进了解和友谊。
6. 夯实妇联自身建设，巩固、发展、壮大妇联基层组织，建设高素质的妇联干部队伍。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1 个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总编制人数7人，其中：行政编制7人。在职实有人数7人。

离退休人员9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9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9.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18.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5.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9.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9.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99.68	总计	62	299.6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9.68	299.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28	218.2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8.28	218.28					
2012901			行政运行	190.53	190.53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75	27.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	25.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9	2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7	15.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2	9.7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45	31.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5	31.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9	5.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56	25.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1	24.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1	24.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9	17.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70	3.7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2	3.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9.68	265.98	33.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28	190.53	27.7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8.28	190.53	27.75			
2012901			行政运行	190.53	190.53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75	0.00	27.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	25.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9	2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7	15.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2	9.7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45	25.49	5.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5	25.49	5.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9	5.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56	19.60	5.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1	24.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1	24.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9	17.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70	3.7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2	3.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9.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8.28	218.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55	25.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45	31.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41	24.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9.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9.68	299.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99.68	总计	64	299.68	299.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299.68	265.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28	190.5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8.28	190.53
2012901			行政运行	190.53	190.53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7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	25.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9	2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7	15.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2	9.7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45	25.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5	25.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9	5.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56	1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1	24.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1	24.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9	17.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70	3.7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2	3.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3.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71	30201	办公费	3.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5.77	30202	印刷费	1.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5.61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67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72	30207	邮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4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5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6.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9.1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1			
30309	奖励金	2.74	30229	福利费	0.7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5			
人员经费合计		251.44	公用经费合计					14.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无政 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收入和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本单 位 无 “三公” 经 费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和 支 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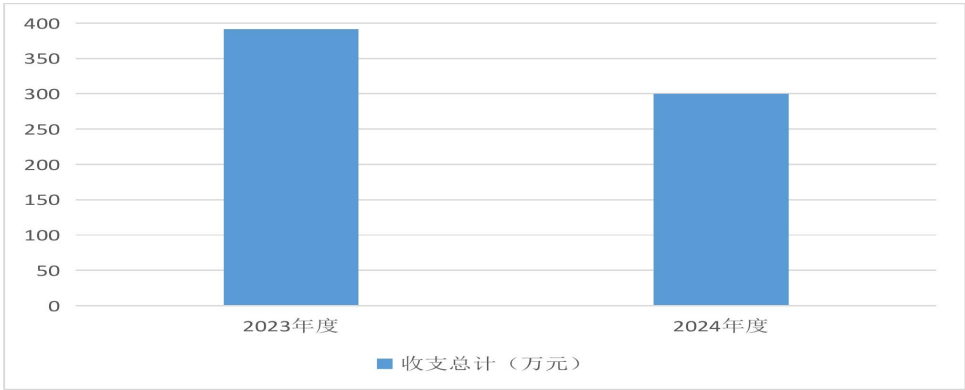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299.6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1.63万元，减幅23.42%，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压减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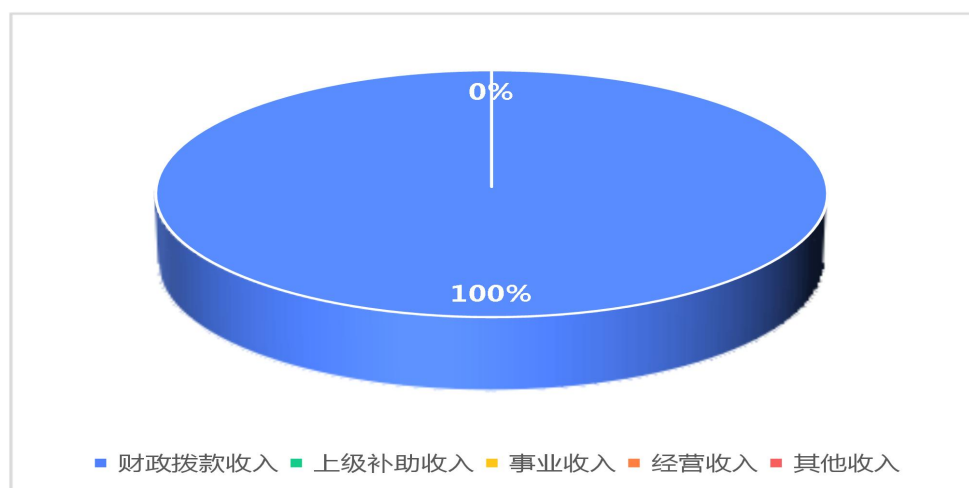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99.6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91.63万元，减幅23.42%，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压减开支。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9.68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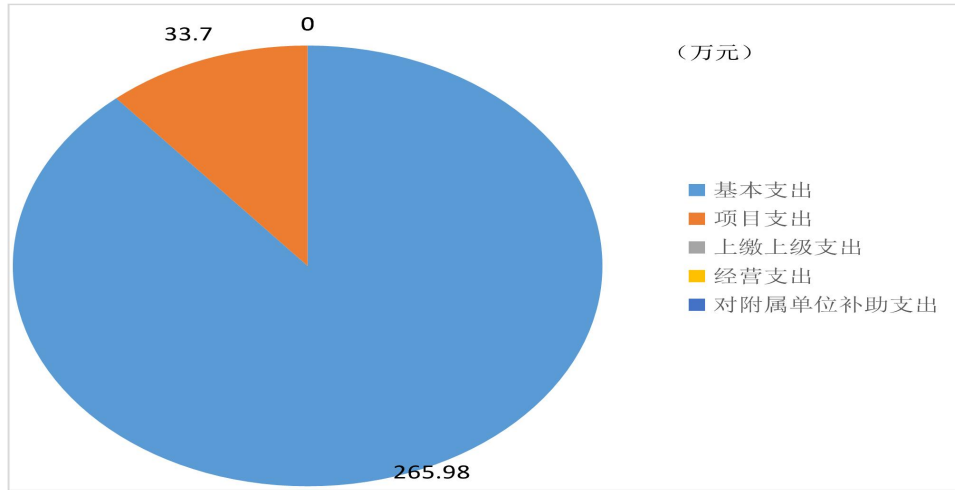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99.6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91.63万元，减幅23.42%，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压减开支。其中：基本支出265.98万元，占本年支出88.75%；项目支出33.70万元，占本年支出11.2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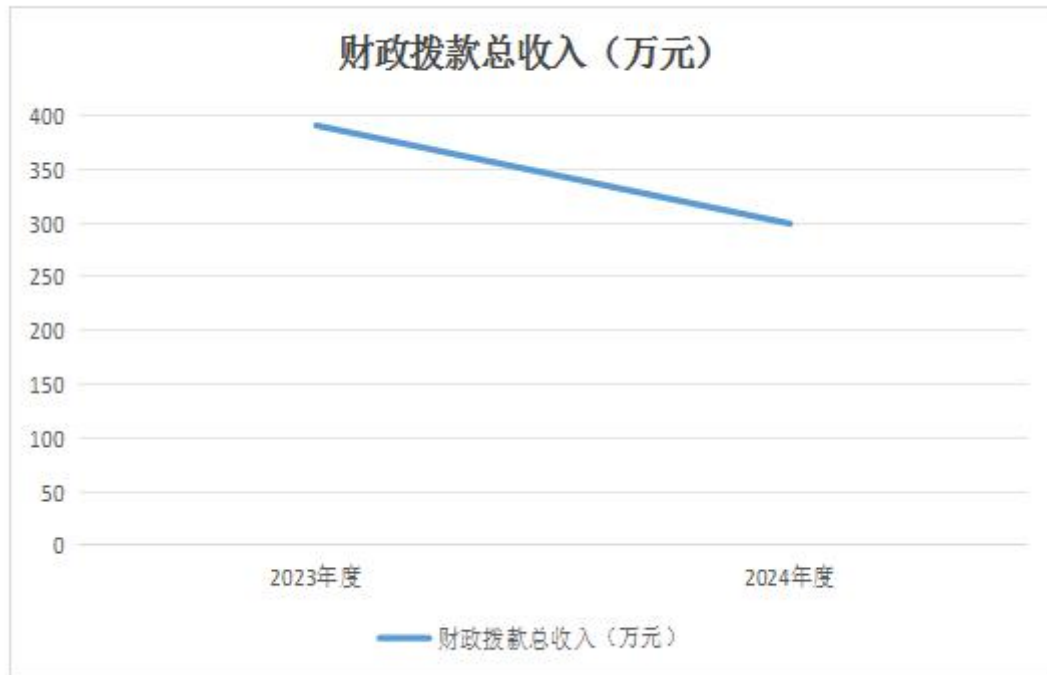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99.6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91.63万元，减幅23.42%。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压减开支。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9.68万元，比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91.63万元。减幅23.42%。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压减开支。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18.28万元，占72.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55万元，占8.52%；卫生健康支出31.45万元，占10.49%；住房保障支出24.41万元，占8.1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2.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09%。其中：基本支出 265.98 万元，项目支出 33.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婚姻家庭指导服务工作室专项经费：4.58 万元。运用社会工作方法，开展妇女思想引领、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预防违法犯罪；参与街道、社区妇联组织区域化建设工作，联系、培育社会组织，整合各类服务资源，打造妇联工作品牌服务项目；开展各类妇女儿童活动等。

- 2、社区妇联协理员工作经费：5.84 万元。
- 3、后勤服务支出：10.08 万元。
- 4、老干经费：0.42 万元。
- 5、在职人员体检费：0.48 万元。
- 6、工作经费：4.34 万元。
- 7、2024 年法律顾问经费：0.5 万元。
- 8、第十二次妇女代表大会会议经费：1.51 万元
- 9、公务员医疗报销：5.9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75.27万元，支出决算为218.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5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18.49万元，支出决算为25.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18%。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12.53万元，支出决算为31.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1%。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25.86万元，支出决算为24.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5.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1.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4.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 决算为0万元。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54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了2.68万元，增幅22.56%。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新增加在职人员2人，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 0辆。单价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0个,资金33.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区妇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群团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全国、省、市妇代会和区十三次党代会部署，紧扣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切实履行引领、服务、联系职责，立足江岸实际，团结带领全区各级妇联组织、妇女群众积极参与经济建设、平安建设、社会治理等各项事业，积极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用心用情做好维权关爱服务，妇联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不断增强，桥梁纽带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99.6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区妇联紧扣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深入推进

巾帼心向党、巾帼建新功、巾帼兴万家、巾帼促和谐、巾帼强根基五大行动。全市“三八”维权周活动在我区圆满完成；1个案例入选武汉市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十大典型案例；3个案例入选市妇联共同缔造优秀案例；3个案例入选市妇联儿童友好社区优秀案例；2个社区被认定为市级儿童友好社区，1个社区被确定为全市“幸福家”项目试点社区。各项工作先后被学习强国、中国妇女报等国家级媒体报道 15 篇次，省市媒体采用 120 余篇次。省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李燕，市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刘丹平，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魏静分别来我区调研并对区妇联工作给予肯定。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0 个一级项目。

1. 后勤服务支出（食堂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8 万元，执行数为 6.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职工用餐需求，共 7 人。

2. 后勤服务支出（临时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 万元，执行数为 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3. 在职人员体检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48 万元，执行数为 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职工体检 7 人。

4. 社区妇联协理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4 万元，执行数为 5.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

产出和效益：保障社区妇联协理员 1 人。

5. 婚姻家庭指导服务工作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8 万元，执行数为 4.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婚姻家庭指导服务工作室人数 1 人，维护社会稳定团结。

6. 老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42 万元，执行数为 0.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报刊订阅 9 份，保障退休干部政治及生活待遇。

7. 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4 万元，执行数为 4.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8. 2024 年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5 万元，执行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服务年限 1 年，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9. 第十二次妇女代表大会会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1 万元，执行数为 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第十二次妇女代表大会正常召开。

10. 公务员医疗报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95 万元，执行数为 5.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建设，以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为导向，增强预算管理和执行水平，进一步加强内部绩效管理，提升以绩效管

理为目标的工作落实和推进力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加大对项目资金的动态监控，提高项目资金预算预测准确性。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 坚定政治担当，凝聚巾帼力量。一是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认真落实“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和“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有关要求。二是坚持把思想政治引领抓在日常。组建“巾帼绽芳华”理论宣讲队，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 114 周年暨“巾帼心向党、共建英雄城”宣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宣讲等系列宣讲活动。全区各级妇联组织围绕基层社会治理、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妇女就业创业等主题举办“巾帼大宣讲”活动 35 场。三是坚持把妇联组织改革推向深入。落实《省委关于推动新时代党的群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顺利召开江岸区第十二次妇女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区妇联第十二届执委会领导班子 7 名、常委 13 名，执委 41 名。深化“执委进万家”行动，指导永清街道打造“五级”妇联组织架构全覆盖试点街道，探索组建小区妇联 15 个，新建妇女小组 233 个、“三新”领域妇联组织 30 个，培训妇干 1020 人次，7 个妇女小组特色案例被大江金岸、武

汉女性、楚天都市报等媒体宣传展示。贯彻落实议事协调机构优化调整要求，推进内设机构优化调整。

（二）深化巾帼建功，服务发展大局。一是促进女性创业就业。举办“拓宽共富路 共筑幸福家”女性专场招聘会，为女大学生、“宝妈”提供就业岗位 600 余个，达成就业意向 227 人；免费开展母婴技能、育婴技能、保洁技能、养老技能、电商直播等培训 10 余场；举办“巾帼巧娘培训班”2 期，惠及辖区妇女 300 余名。**二是助力女性赋能成长。**开办“江岸女性课堂”，坚持以妇联送课堂、妇女“享”成长为活动理念，成功举办系列女性主题活动 20 期，帮助近千名女性互勉互助，彼此赋能，相关活动被人民网、湖北日报等媒体宣传报道。**三是深化岗位建功巾帼行动。**推荐省三八红旗手、市最美巾帼奋斗者、市“新时代巾帼英雄”等先进典型 6 名，选树区“最美巾帼奋斗者”19 名、“最美巾帼奋斗集体”15 个，推荐二中广雅中学七年级英语备课组成功入选市“巾帼建功”十行十佳服务案例。

（三）紧盯妇儿需求，服务民生幸福。一是维护妇儿权益。深化“平安家庭”建设，常态化开展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接待来电来访 213 个，排查隐患家庭（家暴）20 户，参与化解矛盾纠纷 151 次，开展心理服务 150 余人次。推荐永清街司法所所长许静在市家事调解员技能比拼展示活动中获评金牌家事调解员。**二是服务妇女需求。**统筹推进适龄妇女宫颈癌免费筛查 5707 人次。持续实施女性安康保险项目，理赔 22 人次 19.32 万元。积极争取各部门和爱心企业救助资金慰问患病困难妇女 24 人 6 万余元，

开展“我为姐妹办实事”活动 105 场。三是关爱儿童成长。积极推进儿童友好社区建设，组织 118 名学生参加省市“美好生活共同缔造、我的城市我作主”儿童友好主题书信绘画大赛，荣获 34 个奖项。成功承办全市“六·一”儿童友好城市公益集市，发出建设儿童友好商圈倡议。募集链接 12.5 万公益资金投入儿童友好社区微改造项目，统筹社会资源推进市级儿童友好社区“儿童之家”阵地建设。

（四）突出家庭建设，助推高效治理。一是深化家庭教育服务指导。举办“家庭教育公益大讲堂”进社区、学校、企业等活动 35 场，开展主题教育、普法讲座、安全教育、家庭教育、公益巡讲、结对关爱等线上线下活动，覆盖 2 万余人次。二是推进清廉家庭家风建设。开展“清廉家庭润江城”主题漫画征集活动，成功推荐百步亭社区居民作品入围武汉市主题漫画网上展播，“清廉家风润江城”主题漫画展在我区进行巡展。三是做实困境儿童结对帮扶。持续深化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困境儿童三年行动，招募爱心妈妈 43 人，开展爱心妈妈赋能培训 4 场 160 人次，募集爱心基金 8 万元及各类慰问物资近 1 万元，与有结对意愿的 32 名困境儿童 100%实现结对。“青梦阅读公益书房”项目成功落地“江岸区筑梦未来儿童之家”，为困境儿童送去 1000 册绘本，开展阅读引导、亲子阅读等活动 24 场。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定政治担当，凝聚巾帼力量	一是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二是坚持把思想政治引领抓在日常。三是坚持把妇联组织改革推向深入。	已完成
2	深化巾帼建功，服务发展大局	一是促进女性创业就业。二是助力女性赋能成长。三是深化岗位建功巾帼行动。	已完成
3	紧盯妇儿需求，服务民生幸福	一是维护妇儿权益。二是服务妇女需求。三是关爱儿童成长。	已完成
4	突出家庭建设，助推高效治理	一是深化家庭教育服务指导。二是推进清廉家庭家风建设。三是做实困境儿童结对帮扶。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基本支出总额		265.98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33.7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299.68	299.68	100%	20分
年度目标1 (80分)		1、用党的创新理论引领妇女,用榜样的力量激励妇女,用志愿服务精神凝聚妇女。2、拓展“科技创新巾帼行动”,开展“创业就业巾帼行动”,深化“岗位建功巾帼行动”。3、营造家庭文明新风,深化家庭家教家风工程,创新家庭教育指导服务。4、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持续办好妇女儿童民生实事,深化“平安家庭”建设。5、夯实基层妇联组织建设,提档基层妇联阵地建设,强化妇联干部履职能力建设,促进妇联机关作风建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与16条街道和百步亭社区、141个社区联系、培训社会组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整合各类服务资源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打造妇联工作品牌服务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江岸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100%	98%	19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妇女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基层妇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后勤服务支出（食堂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支出（食堂支出）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48	6.4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职工福利费发放人数	7人	7人	10
		质量指标	伙食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食堂供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用餐需求	有保障	有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后勤服务支出（临时人员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支出（临时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 妇女联合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60	3.6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职工福利费发放人数	1人	1人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在职人员体检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在职人员体检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48	0.4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体检人数	7人	7人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体检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社区妇联协理员工作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社区妇联协理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 妇女联合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84	5.8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障社会妇联协理员人数	1人	1人	10
		质量指标	保障社区妇联协理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保障社区妇联协理员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利益相关方满意度	≥90%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婚姻家庭指导工作室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婚姻家庭指导工作室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 妇女联合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58	4.5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婚姻家庭指导 工作室人数	1人	1人	5
			婚姻家庭相关 活动次数	≥1场	≥1场	5
		质量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稳定	促进	促进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 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团结	维护	维护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市民满意度	≥90%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老干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老干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 妇女联合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42	0.42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报刊订阅	≥9份	≥9份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干部政治及生活待遇	充分保障	充分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慰问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工作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34	4.3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江岸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90%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 2024 年法律顾问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2024年法律顾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 妇女联合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5	0.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服务年限	1年	1年	10
		质量指标	促进单位管理	促进	促进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第十二次妇女代表大会会议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第十二次妇女代表大会会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 妇女联合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1	1.51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第十二次妇女代表大会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会议正常召开	保障	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第十二次妇女代表大会满意度	≥90%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公务员医疗报销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公务员医疗报销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95	5.9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医疗报销覆盖人数	15人	15人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